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9 月 26 日以邮件和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 15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9 名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文权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，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以通讯的表决方式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、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拟将公司名称由“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”变更为“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”，公司相关规章制度、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，均一并做相应修改。公司名称变更后，证券简称、证券代码、英文名称、英文缩写保持不变。

鉴于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，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,926.50 万股。公司已办理完成前述股份归属登记手续，相关股份已于 2024 年 9 月 20 日归属并上市，公司总股本由 2,487,538,734 股变更为 2,526,803,734 股，注册资本由 248,753.8734 万元变更为 252,680.3734

万元。

依照《公司法（2023年修订）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3年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公司拟将《公司章程》全文中关于“股东大会”的表述均修改为“股东会”并同步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上述相关内容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、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9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公司提请定于2024年10月15日15时，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9号恒通国际创新园C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登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0）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27日